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環噪字第1110119472號

附件：111年度臺灣桃園國際機場（桃園地區）航空噪音防制區圖



主旨：公告臺灣桃園國際機場(桃園地區)航空噪音防制區。

依據：機場周圍地區航空噪音防制辦法第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府對受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影響之地區，依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申報之等噪音線圖(109~110年度航空噪音監測資料)、實際監測紀錄、附近地形及土地使用情形，並考量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衝擊程度，檢討後劃定各級航空噪音防制區如下：

(一)第三級航空噪音防制區（如防制區圖之紅色區域範圍）：

1、大園區：大海里、埔心里、橫峰里、菓林里。

(二)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區範圍（如防制區圖之藍色區域範圍）：

1、大園區：三石里、大海里、大園里、田心里、圳頭里、竹圍里、沙崙里、和平里、菓林里、後厝里、埔心里、海口里、溪海里、橫峰里、青峰里、青山里、內海里。

2、蘆竹區：坑口里、海湖里、濱海里。

3、觀音區：廣福里。

4、中壢區：山東里、月眉里。

(三)第一級航空噪音防制區範圍（如防制區圖之綠色區域範圍）：

1、大園區：五權里、北港里、南港里。

2、觀音區：崙坪里、塔腳里、新坡里、大同里、大堀里、上大里、富源里、藍埔里。

3、新屋區：清華里。

二、本公告自公告日起實施，原本府109年5月21日府環噪字第1090120016號公告，自本公告生效實施日起停止適用。

市長鄭文燦

